

## 深圳友浩车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友浩车联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了专注于长期发展策略并提高运营效率，并节省行政及其他挂牌相关成本与开支，经谨慎研究决定，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公司已于2019年6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就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与公司其他股东进行充分沟通与协商，并已就该事宜初步达成一致，将会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有效的保护。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承诺，若仍有股东对公司拟终止挂牌事宜存在异议，将与有异议的股东通过协商解决，争取达成一致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4）。

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由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尚需

公告编号：2019-013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审批，故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事宜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友浩车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21日